

# 常州工学院文件

常工政〔2022〕14号

---

## 关于印发《常州工学院 引进社会捐赠奖励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体育教学部，各部门：

《常州工学院引进社会捐赠奖励办法（试行）》已经学校研究决定，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落实。

2022年5月4日

## 常州工学院引进社会捐赠奖励办法（试行）

**第一条** 为鼓励全校师生积极参与筹资，多方争取广大校友和社会各界人士对学校建设与发展给予捐赠支持，助推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务院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接受捐赠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学校指定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为代表学校接受捐赠的主体，负责社会捐赠奖励工作的具体实施。

**第三条** 本办法中所指的捐赠为广大校友和社会各界人士、团体及法人等向学校提供的各类合法捐赠，主要包括货币捐赠和非货币捐赠（实物类和权益类资产等）。奖励对象是为学校成功引进社会捐赠的校内各单位和教职工个人，不含基金会、校友会专职工作人员和在职中层及以上领导干部。

**第四条** 学校鼓励校内各单位和个人多渠道面向社会筹资以支持学校的建设与发展，并依据责权利相统一的原则设立专项资金对引进社会捐赠的单位和个人进行奖励。

**第五条** 按照捐赠人是否对捐赠资金、资产附带时间或用途限制条件，捐赠类型可分为限定性捐赠和非限定性捐赠。

**第六条** 单位奖励的起点为引进社会捐赠年度到账金额达到人民币 20 万元，奖励标准为：

（一）引进非限定性捐赠金额为 100 万元及以下的按实际到

账捐赠金额的 10% 进行奖励；超过 100 万元至 500 万元的部分按 5% 进行奖励；超过 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的部分按 3% 进行奖励；超过 1000 万元的部分按 2% 进行奖励。

(二) 引进限定性捐赠金额为 100 万元及以下的按实际到账捐赠金额的 5% 进行奖励；超过 100 万元至 500 万元的部分按 2.5% 进行奖励；超过 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的部分按 1.5% 进行奖励；超过 1000 万元的部分按 1% 进行奖励。

**第七条** 个人奖励的起点为引进社会捐赠年度到账金额达到人民币 5 万元，不得与单位奖励重复申报，奖励标准为：

(一) 引进非限定性捐赠金额为 100 万元及以下的按实际到账捐赠金额的 10% 进行奖励；超过 100 万元至 500 万元的部分按 5% 进行奖励；超过 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的部分按 3% 进行奖励；超过 1000 万元的部分按 2% 进行奖励。

(二) 引进限定性捐赠金额为 100 万元及以下的按实际到账捐赠金额的 5% 进行奖励；超过 100 万元至 500 万元的部分按 2.5% 进行奖励；超过 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的部分按 1.5% 进行奖励；超过 1000 万元的部分按 1% 进行奖励。

**第八条** 对于引进非货币（含实物类、权益类等）捐赠资产的单位或个人，按照国家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确定的捐赠资产入账价值，参照限定性捐赠资金引进奖励额度的 50% 标准进行奖励。

**第九条** 捐赠奖励按自然年度办理。货币类捐赠金额按年度实际到账金额计奖。单个协议分期到账的社会捐赠，按年度实际

到账金额计奖。非货币类捐赠以学校资产管理部门登记入库时间为准计奖。

**第十条** 捐赠奖励申请每年1月集中受理。筹资单位或个人需在捐赠到账一年内申请奖励，填写《常州工学院引进社会捐赠奖励申请表》，提交基金会审核，报学校审批。

**第十一条** 捐赠奖励经费纳入学校年度财务预算，按学校有关财务制度执行。

**第十二条** 奖励单位的资金转入单位账户，由各单位支配使用。个人奖励者应按国家税法的有关规定承担个人所得税。

**第十三条** 捐赠项目的奖励金发放后，该项目的捐赠类型不得变更。

**第十四条** 本办法由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理事会负责解释。

**第十五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 附件：1.常州工学院引进社会捐赠奖励申报表（单位）  
2.常州工学院引进社会捐赠奖励申报表（个人）



附件 2:

### 常州工学院引进社会捐赠奖励申报表（个人）

申请人姓名		
捐赠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非限定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限定性	
捐赠项目名称	捐赠方名称	到账金额（万元）
捐赠项目金额合计		
申请奖励金额（万元）		
申请人所在单位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p>		
教育发展基金会理事会审核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理事长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p>		
学校审批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校长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p>		